

# 关于深入推进全省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 住建领域安全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城市管理局，赣江新区城乡建设和交通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，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，厅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气象部门预报，近期我省部分地区将出现雷暴大风，局地伴有强雷电、短时强降水、冰雹等强对流天气，影响范围较广，持续时间较长，具有极端性，住建领域安全风险不断增加，省领导多次作出批示，要求抓好重点时期安全防范工作。为认真落实省领导批示要求，深入推进全省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住建领域安全防范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深化房屋安全排查整治。**督促产权单位（产权人）、物业服务企业等积极考虑强雷电、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对城市危险房屋、自建房、大跨度建筑物等可能带来的新增风险，安排专人巡检，及时处置风险隐患并提醒群众做好防范。排查评估城市既有民用建筑外墙、玻璃幕墙、外立面附着物等脱落安全隐患，加大强对流天气下的应对处置力度。加强物业管理服务区域内电动

汽车、电动自行车停放安全管理，通过书面、电话、业主联络群等有效途径提醒业主，加强公共设施和设备检查维护管理，针对强对流天气特点完善应急预案。

**二、全力保障城市运行安全。**强化城市道路桥梁运行维护管理，保障出行安全。加强城镇燃气和供水管道等设施的巡检力度和风险隐患整治。加强城市排水防涝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重点排查易涝积水点、立交桥（下穿式）、铁路涵洞、地下通道、地铁隧道、建筑地下空间等低洼地区，及时消除积水隐患。做好排水管渠、雨水口、检查井、截流井等排水设施检查，及时补齐修复丢失、破损的井盖，落实防井盖飘移、防坠落措施，严防窨井伤人等安全事故。迅速疏通被挤占的道路边沟、明渠、城市河道、排涝通道。

**三、切实抓好施工安全监管。**加大在建房屋市政工程排水防涝措施的检查力度，及时排查整治重大风险隐患；督促施工企业加强施工现场临时建筑、工棚的安全管理，及时采取加固措施；加大对脚手架、起重机械等危大工程管控，提高抗大风大雨、防倾覆、防坠落能力；强对流天气期间，禁止高空作业和一切设备安装、拆卸、维修保养等工作并做好安全检查。加大对无证施工等违规建设行为的打击力度。

**四、不断提高应急值守能力。**各地要密切关注气象变化情况，及时研判风险隐患，针对性安排部署应对措施，最大限度防范化

解灾害风险，最大程度减少灾害损失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正常生产生活秩序。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、外出报备制度，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。要紧盯险情灾情，重大突发事件、重要紧急情况要按规定第一时间请示报告并及时有效应对，坚决杜绝迟报、漏报、谎报和瞒报。要高度重视舆情管控，认真做好舆情应对工作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

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

2024 年 4 月 3 日